

证券代码：603163

证券简称：圣晖集成

公告编号：2026-045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变更签字律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材料，并于2026年4月28日被受理。公司聘请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为本次发行提供法律服务。

变更前，本次发行签字律师为陈炜律师、王添翼律师。

变更后，本次发行签字律师为鲍方舟律师、陈炜律师。

变更原因：王添翼律师拟于2026年6月从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离职。

鲍方舟律师同意承担签字律师职责，履行尽职调查义务，承诺对王添翼律师签署的相关文件均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对今后签署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签字律师的专项说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签字律师的专项说明》、《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变更签字律师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